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N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9)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經由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KNK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有關（其中包括）採納中文名稱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經由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已按點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察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8,00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並無人士於通函中表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反對特別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之股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通告所載建議採納中文名稱「中國卓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	395,328,152 (100%)	0 (0%)

由於不少於75%之票數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KNK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潘啟傑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啟傑先生、陳嘉儀女士、霍日昌先生、張海鐘先生及孫曉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錦宏先生、宋克強先生及王啟達先生。

本通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www.knk.com.hk](http://www.knk.com.hk) 內。